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是由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條作出。

以下所附是本公司按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的規定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網頁刊發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許祐淵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文華先生(主席)、許祐淵先生、張麗明女士及譚鑫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焦平海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符霜葉女士、林文博士、王永權先生及張椿先生。

# TDR 除權(息)公告

公司代號：9157 公司名稱：陽光能源

TDR 為  上市  上櫃 買賣

一、公告序號：1

二、主旨：

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公告一補正總認購單位數及臺灣存託憑證上市日期。

三、事由：

本公司擬於香港辦理現金增資，臺灣存託憑證股東得依比例優先認購一補正總認購單位數及臺灣存託憑證上市日期。

四、停止過戶日期起日：101 年 11 月 21 日

停止過戶日期訖日：101 年 11 月 23 日

持有人名冊記載停止變更日(最後過戶日)：101 年 11 月 20 日

五、權利分派內容：

(一) 股票股利：每仟單位 TDR 配發 0.0000 單位 TDR 股票股利。

(二) 現金股利：每單位 TDR 配發港幣 0.000000 元(折合新台幣約 0.0 元)，實際金額應以存託機構收到現金股利後，依當時匯率兌換成新台幣之金額為準。

(三) 現金增資：

1. 每壹單位 TDR 認購價格為港幣 0.375000 元(匯率為 3.8112，折合新台幣約 1.43 元。)

2. 每仟單位 TDR 有償認購 111.00000000 單位 TDR，認購比率 11.1000%

(四) 其他：

1. 本次現金增資增發相對數額之臺灣存託憑證總認購單位數：2,883,301 單位。

2. 本次現金增資增發相對數額之臺灣存託憑證交付日期：102 年 1 月 3 日。

3. 臺灣存託憑證上市日期：102 年 1 月 3 日。

4. 認購價格：香港認購價格為 0.375 港元；臺灣存託憑證認購價格以港幣兌換新台幣匯率之計算基礎，係採 101 年 10 月 9 日至 11 月 9 日臺灣銀行營業日該幣別每日現金賣出匯率收盤價之平均值為 HK\$1=NT\$3.8112，每單位認購價格折合新台幣約 1.4292 元。認購金額不足一元者採元以下四捨五入計算。

六、除權/除息交易日：101 年 11 月 19 日

七、現金（股票）股利實際發放內容： 無須經股東會通過  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業經股東會通過

八、參與分配 TDR：0 單位，股票股利分配：0 單位，現金增資可認購：0 單位，  
本次增發後 TDR：0 單位

九、其他應公告事項：

參與分配 TDR：100,000,000 單位，現金增資可認購：11,111,111 單位，本  
次增發後 TDR：102,883,301 單位

十、特此公告

以上公告係由陽光能源存託憑證之國內存託機構代為輸入，資料如有虛偽不實  
或事後變動或未依規定時限公告，均由前揭公司負其全責。